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加工出口區開發路37號

電話：(07)361211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22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2~3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3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66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66~67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8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		三一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68~69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70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70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70~71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71~73		三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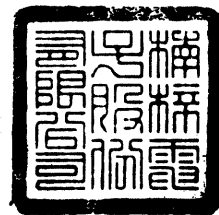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漢 忠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楠電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楠電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楠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楠電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楠電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續後衡量

楠電集團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787,351 千元，佔資產總額 7%，為重要之資產項目。是以本會計師關注存貨之續後衡量。

存貨之續後衡量涉及重大會計估計事項，相關存貨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說明暨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附註五(一)及附註十。

本會計師著重於年底存貨之評價，包括對有關過時存貨及存貨之續後衡量所作之判斷，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參與年底存貨盤點，透過觀察及詢問等程序，了解存貨實際狀況，以評估是否有過時及損壞存貨；
- 二、取得年底存貨庫齡狀況，測試存貨庫齡正確性並檢視管理階層是否依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政策認列；
- 三、取得年底存貨評價明細，評估計算年底存貨之續後衡量方法及金額是否適當；
- 四、核對基本假設及市價之支持文件，以重新核算存貨之續後衡量金額是否允當。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楠電公司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為 788,949 千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係屬所得稅重大會計估計事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及附註五(二)。

本會計師著重於年底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合理性，並執行主要查核程序為覆核子公司盈餘預計保留不匯回之相關支持文件及其合理性。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子公司 WUS Group Holding Co., Ltd.民國 106 年度因持有重大非功能性貨幣之外幣金融資產，因匯率波動而產生未實現之兌換損失 134,529 千元，相關外幣評價會計政策及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附註二二。

本會計師著重於年底外幣兌換損益評價，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一、取得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表，並發函詢證。

二、取得外幣兌換損益計算表，檢視匯率採用之正確性，並重新核算未實現之兌換損益。

其他事項

列入楠電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有關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轉投資之滬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金額及揭露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2,031,235 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 17%，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為 103,140 千元，佔合併稅前淨利 1341%。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楠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楠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楠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

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楠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楠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楠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楠電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楠電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楠電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許瑞軒

會計師

龔 俊 吉



龔俊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2 日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312,442	20	\$ 4,109,211	3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	-	\$ 179,612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458,611	4	995,604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	229,938	2	229,905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359,154	3	721,526	6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及二五)	4,725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23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762,976	7	835,224	7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及九)	1,152,782	10	1,275,757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九)	8,620	-	9,455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九及二九)	141,721	1	109,913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及二九)	400,814	3	383,803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二九)	78,687	1	39,451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74,960	1	374,331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3,106	-	43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55,724	1	77,988	1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787,351	7	768,393	6	2320	1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512,308	4	474,952	4
1410	預付款項	102,039	1	83,413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0,383	-	38,209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一)	1,917,743	16	620,778	5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070,448	18	2,603,479	2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7,128	-	2,653	-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320,787	63	8,727,136	69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十)	1,671,867	14	1,284,303	10
	非流動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228	-	854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291,255	3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五及二三)	513,118	4	615,739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2,031,235	17	2,183,933	1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	334,149	3	313,037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1,890,914	16	1,640,576	13	2645	存入保證金	945	-	1,01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三)	125,313	1	135,24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520,307	21	2,214,950	17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五)	2,912	-	-	-		負債總計	4,590,755	39	4,818,429	38
1920	存出保證金	295	-	296	-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十及二一)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及三十)	160	-	160	-	3110	普通股股本	2,256,056	20	2,810,046	22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十五)	14,288	-	14,854	-	3200	資本公積	221,343	2	240,81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356,372	37	3,975,059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96,766	6	692,06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59,911	14	1,496,937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2,546,416	22	2,889,394	2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903,093	42	5,078,392	40
						3400	其他權益	(198,008)	(2)	(146,565)	(1)
						3500	庫藏股票	(96,080)	(1)	(98,925)	(1)
						3XXX	權益總計	7,086,404	61	7,883,766	62
1XXX	資產總計	\$ 11,677,159	100	\$ 12,702,19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677,159	100	\$ 12,702,19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陳志康

會計主管：陳其男

董事長：徐漢忠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
盈餘（淨損）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九）			
4110	\$5,425,602	101	\$4,958,255	101
4170	24,767	1	16,532	-
4190	24,081	-	41,439	1
4100	5,376,754	100	4,900,28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 二二及二九）			
	4,994,223	93	4,426,178	90
5900	382,531	7	474,106	1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二）			
6100	152,703	3	162,513	4
6200	212,829	4	194,816	4
6300	55,747	1	59,099	1
6000	421,279	8	416,428	9
6900	(38,748)	(1)	57,67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三及二二）			
7010	135,129	2	120,220	3
7020	(167,951)	(3)	(200,633)	(4)
7050	(25,630)	-	(29,802)	(1)
7060	104,890	2	95,602	2
7000	46,438	1	(14,613)	-
7900	7,690	-	43,065	1
7950	16,040	-	(3,990)	-
8200	(8,350)	-	47,055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二一及二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9,757)	(1)	(\$	20,80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059	-		3,53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300)	(1)	(410,654)	(8)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3,309)	-		2,15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95	-	(283)	-
8399	與後續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7,871</u>	<u>-</u>		<u>69,812</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76,141</u>)	(<u>2</u>)	(<u>356,242</u>)	(<u>7</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84,491</u>)	(<u>2</u>)	(\$	<u>309,187</u>)	(<u>6</u>)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u>8,350</u>)	<u>-</u>	\$	<u>47,055</u>	<u>1</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u>84,491</u>)	(<u>2</u>)	(\$	<u>309,187</u>)	(<u>6</u>)
	每股盈餘(淨損)(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u>0.03</u>)		\$	<u>0.17</u>	
9850	稀 釋					
	(\$	<u>0.03</u>)		\$	<u>0.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漢忠



經理人：陳志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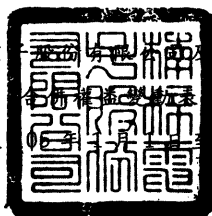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陳其男



楠梓電 子公司

民國 106 及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A1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083,126	\$ 253,727	\$ 219,271	\$ 562,439	\$ 6,007,447	\$ 6,789,157	\$ 185,406	\$ 7,001	\$ 192,407	(\$ 98,925)	\$10,219,492
	104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一)	-	-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72,790	-	(472,790)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934,498	(934,498)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264,521)	(1,264,521)	-	-	-	-	(1,264,521)
		-	-	472,790	934,498	(2,671,809)	(1,264,521)	-	-	-	-	(1,264,521)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47,055	47,055	-	-	-	-	47,055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270)	(17,270)	(340,842)	1,870	(338,972)	-	(356,24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785	29,785	(340,842)	1,870	(338,972)	-	(309,187)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8,536	-	-	-	-	-	-	-	-	8,536
L1	購入庫藏股票 (附註二一)	-	-	-	-	-	-	-	-	-	(770,554)	(770,554)
L3	庫藏股票註銷 (附註二一)	(273,080)	(21,445)	-	-	(476,029)	(476,029)	-	-	-	770,554	-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810,046	240,818	692,061	1,496,937	2,889,394	5,078,392	(155,436)	8,871	(146,565)	(98,925)	7,883,766
	105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一)	-	-	-	-	-	-	-	-	-	-	-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705	-	(4,705)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162,974	(162,974)	-	-	-	-	-	-
		-	-	4,705	162,974	(167,679)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附註二一)	-	1,296	-	-	-	-	-	-	-	-	1,296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8,350)	(8,350)	-	-	-	-	(8,35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698)	(24,698)	(38,429)	(13,014)	(51,443)	-	(76,14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3,048)	(33,048)	(38,429)	(13,014)	(51,443)	-	(84,491)
E3	現金減資 (附註二一)	(421,546)	-	-	-	-	-	-	-	-	19,621	(401,925)
L1	購入庫藏股票 (附註二一)	-	-	-	-	-	-	-	-	-	(312,242)	(312,242)
L3	庫藏股票註銷 (附註二一)	(132,444)	(20,771)	-	-	(142,251)	(142,251)	-	-	-	295,466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256,056	\$ 221,343	\$ 696,766	\$ 1,659,911	\$ 2,546,416	\$ 4,903,093	(\$ 193,865)	(\$ 4,143)	(\$ 198,008)	(\$ 96,080)	\$ 7,086,4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漢忠



經理人：陳志康



會計主管：陳其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690	\$ 43,0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6,360	334,361
A20200	攤銷費用	6,310	2,66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失(利益)	12,887	(1,063)
A20900	財務費用	25,630	29,802
A21200	利息收入	(120,412)	(116,032)
A21300	股利收入	(8,684)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104,890)	(95,60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	(29,198)	3,937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30,311)	(19,669)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310	59,45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34,529	235,404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49,166	77,74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23)	-
A31150	應收帳款	122,975	16,82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808)	(34,5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02)	4,082
A31200	存 貨	(19,469)	(41,040)
A31230	預付款項	(24,505)	(9,1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475)	2,274
A32150	應付帳款	(72,248)	157,906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35)	4,3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3,991)	(45,990)
A32200	負債準備	(58,675)	(78,78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826)	9,83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645)	(35,5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1,560	504,36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8,985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98,369)	(\$ 1,7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7,824)	502,5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1,930)	(1,942,804)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1,846,036	1,668,992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68,901)	(1,729,025)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745,331	1,683,704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186,608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3,897)	(202,72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718	8,75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95,806)	2,373,65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08,088	150,75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684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01,068)	2,011,29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79,612)	(44,85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900,000	91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74,952)	(754,5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2)	(1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264,521)
C04700	現金減資	(401,925)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312,242)	(770,55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9,349)	(31,43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8,152)	(1,955,92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9,725)	(314,15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96,769)	243,79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09,211	3,865,41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12,442	\$4,109,21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 107 年 3 月 2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徐漢忠



經理人：陳志康



會計主管：陳其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 67 年 5 月由國內股東投資設立，主要從事雙面及多層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組裝、銷售及進口商品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0 年 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集團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集團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

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集團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參閱附註二九。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集團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集團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子公司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國外上市公司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子公司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人民幣浮動收益理財產品，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

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集團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集團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集團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集團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107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及權益之影響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	\$ 359,154	(\$ 359,154)
動		\$ -

(接次頁)

(承前頁)

	1 0 6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7 年 1 月 1 日 調 整 後 帳 面 金 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58,611	\$ 359,154	\$ 817,7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291,255	(291,25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291,255	291,255
資產影響	<u>\$ 1,109,020</u>	<u>\$ -</u>	<u>\$ 1,109,020</u>
保留盈餘	\$ 4,903,093	\$ 1,864	\$ 4,904,9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4,143)	4,14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	(6,007)	(6,007)
權益影響	<u>\$ 4,898,950</u>	<u>\$ -</u>	<u>\$ 4,898,950</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集團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本集團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此外，本集團將揭露 107 年若仍繼續適用現行會計處理，其與適用 IFRS 15 之差異說明。

追溯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負債之影響預計如下：

負債之影響	1 0 6 年		107 年 1 月
	12 月 31 日首次適用帳面金額	之調整	1 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負債準備—流動	\$55,724	(\$55,724)	\$ -
退款負債—流動	-	55,724	55,724
負債準備—非流動	228	(228)	-
退款負債—非流動	-	228	228
預收貨款（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2,806	(2,806)	-
合約負債—流動	-	2,806	2,806
負債影響	<u>\$58,758</u>	<u>\$ -</u>	<u>\$58,758</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 A S 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註 2：金管會允許本集團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集團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及支付利息皆表達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集團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集團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集團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集團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集團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

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 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集團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集團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計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七及附表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

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在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關聯企業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集團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集團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集團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

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調減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調減保留盈餘。

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對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集團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集團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本集團除印刷電路板製造廠 88 年度以前購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用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集團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集團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

金) 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集團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集團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

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集團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本集團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係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以及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

(十二)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作為庫藏股票成本，列為權益之減項。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按其取得成本列入庫藏股票。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之股利於帳上係沖銷投資收益，並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十三) 收入認列

本集團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原則上內銷於貨品運交客戶所在地，外銷則於貨物裝載完畢）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及折讓金額提列，銷貨退回之相關存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

銷貨收入係按本集團與客戶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允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 12 個月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之營業租賃為承租人，是以租金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係將當期課稅所得以資產負債日法定稅率計算之金額衡量，另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支出所產生之

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集團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此存貨淨變現價值主要係依未來產品之售價為估計基礎，是以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 遞延所得稅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與投資國外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很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實現，因此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相關負債，倘未來國外子公司匯回盈餘時，則於實現年度認列所得稅費用，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資國外子公司收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分別為788,949千元及776,789千元。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集團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5	\$ 1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89,909	290,43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之銀行		
定期存款	<u>1,922,378</u>	<u>3,818,586</u>
	<u>\$2,312,442</u>	<u>\$4,109,21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305,748	\$751,681
國外公司債	<u>152,863</u>	<u>243,923</u>
	<u>\$458,611</u>	<u>\$995,604</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		
人民幣浮動收益理財產品	<u>\$359,154</u>	<u>\$721,526</u>
非流動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u>\$291,255</u>	<u>\$ -</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因營業而產生	<u>\$ 23</u>	<u>\$ -</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161,461	\$1,284,436
減：備抵呆帳	<u>8,679</u>	<u>8,679</u>
	<u>\$1,152,782</u>	<u>\$1,275,757</u>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u>\$ 141,721</u>	<u>\$ 109,913</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應收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價款	\$ 26,610	\$ -
應收利息	25,703	13,379
應收下腳廢料款	12,121	10,588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10,193	9,0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 二九)	921	246
其 他	<u>3,139</u>	<u>6,196</u>
	<u>\$ 78,687</u>	<u>\$ 39,451</u>

(一) 應收帳款

本集團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45 天~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集團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授信期間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集團對於帳齡超過授信期間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 10%之客戶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甲 客 戶	\$155,790	\$204,447
乙 客 戶	<u>134,365</u>	<u>101,605</u>
	<u>\$290,155</u>	<u>\$306,052</u>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已超過授信期間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分別為 80,931 千元及 126,730 千元（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款項	\$1,203,160	\$1,258,940
30天以下	69,714	88,913
31至60天	10,794	15,470
61至180天	11,670	23,394
180天以上	<u>7,844</u>	<u>7,632</u>
	<u>\$1,303,182</u>	<u>\$1,394,34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超過授信期間但未認列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逾期30天以下	\$ 65,112	\$ 88,913
逾期31至60天	9,436	15,470
逾期61至180天	<u>6,383</u>	<u>22,347</u>
	<u>\$ 80,931</u>	<u>\$126,730</u>

本集團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減損	損失	減損	損失	合計
106年度					
年初餘額	\$7,632		\$1,047		\$8,679
重分類	<u>212</u>		<u>(212)</u>		-
年底餘額	<u>\$7,844</u>		<u>\$ 835</u>		<u>\$8,679</u>
105年度					
年初餘額	\$7,787		\$ 892		\$8,679
重分類	<u>(155)</u>		<u>155</u>		-
年底餘額	<u>\$7,632</u>		<u>\$1,047</u>		<u>\$8,679</u>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個別減損應收帳款分別為7,844千元及7,632千元，帳齡皆已超過180天以上。其餘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超過授信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二) 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備抵呆帳係參考歷史經驗及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並無備抵呆帳餘額。

十、存 貨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原 料	\$151,987	\$140,325
物 料	33,399	33,496
在 製 品	323,526	267,812
製 成 品	270,839	321,012
商 品	<u>7,600</u>	<u>5,748</u>
	<u>\$787,351</u>	<u>\$768,393</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銷貨成本	\$4,998,153	\$4,372,572
存貨跌價損失	2,310	59,45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6,240</u>)	(<u>5,846</u>)
	<u>\$4,994,223</u>	<u>\$4,426,178</u>

十一、其他金融資產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1,020,063	\$ 94,098
結構式定期存款	622,880	434,280
人民幣理財產品	<u>274,800</u>	<u>92,400</u>
	<u>\$1,917,743</u>	<u>\$ 620,778</u>
年利率 (%)	0.81~4.50	0.23~3.10
<u>非 流 動</u>		
質押之定期存款	<u>\$ 160</u>	<u>\$ 160</u>

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WGH)	投 資	100	100
	WUS Group (BVI) Holdings Co., Ltd. (WUS-BVI)	投 資	100	100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6年	10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永績投資公司(永績)	投資	100	100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CEH-BVI)	投資	100	100
CEH-BVI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CEK)	投資	100	100
WUS-BVI	WUS Printed Circuit (Singapore) Pte., Ltd. (WUS - Singapore)	印刷電路板銷售及工程服務業	100	100
CEK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先創電子)	介面卡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務實能源科技公司(務實能源)	照明設備、電子零組件製造及能源技術服務	-	-
先創電子	滬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滬照能源)	光電應用產品研究、生產與銷售	100	100
	昆山先創來電子公司(先創來電子)	介面卡之生產及銷售	-	-

子公司永績於 105 年 12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69,100 千元。

子公司先創來電子及務實能源分別於 105 年 3 月及 6 月完成清算。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滬士電子	\$2,031,235	\$1,992,407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昆山中西部投資	-	191,526
	<u>\$2,031,235</u>	<u>\$2,183,933</u>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營業場所	所有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6年	10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滬士電子	印刷電路板製造與銷售	中國江蘇昆山	13.23	13.23

本公司對滬士電子持股比率未達 20%，惟本集團經評估對滬士電子仍具有重大影響力，因而採用權益法評價。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表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滬士電子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13,510,327	\$10,364,949
非流動資產	13,307,268	13,715,915
流動負債	(8,539,008)	(6,288,418)
非流動負債	(2,929,775)	(2,737,035)
權益	<u>\$15,348,812</u>	<u>\$15,055,411</u>
本集團持股比例(%)	13.23	13.23
本集團享有之權益	<u>\$ 2,031,235</u>	<u>\$ 1,992,407</u>
投資帳面金額	<u>\$ 2,031,235</u>	<u>\$ 1,992,407</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營業收入	<u>\$20,866,617</u>	<u>\$18,382,881</u>
本年度淨利	\$ 779,367	\$ 741,753
其他綜合損益	<u>5,637</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785,004</u>	<u>\$ 741,753</u>

滬士電子為中國上市公司，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滬士電子	<u>\$5,408,478</u>	<u>\$4,892,741</u>

(二)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金 額</u>	<u>持 股 比 例 %</u>
非上市(櫃)公司		
昆山中西部投資	<u>\$191,526</u>	40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1,750	(\$ 2,560)
其他綜合損益	<u>(437)</u>	<u>(283)</u>
綜合損益總額	<u>\$ 1,313</u>	<u>(\$ 2,843)</u>

昆山中西部投資於106年5月完成清算。

(三) 106 及 105 年度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為利益 104,890 千元及 95,602 千元，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度

成	本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48,240		\$ 7,061,611		\$ 16,539		\$ 652,470		\$ 128,898		\$ 10,507,758										
增 添		49,307		219,984		1,456		19,546		300,043		590,336										
處 分		(18,325)		(93,515)		-		(8,871)		(1,523)		(122,234)										
淨兌換差額		(2,606)		(4,972)		-		(1,909)		60		(9,427)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76,616</u>		<u>\$ 7,183,108</u>		<u>\$ 17,995</u>		<u>\$ 661,236</u>		<u>\$ 427,478</u>		<u>\$ 10,966,433</u>										
累 積 折 舊 及 減 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53,770		\$ 6,307,779		\$ 15,031		\$ 590,602		\$ -		\$ 8,867,182										
折舊費用		68,949		235,263		682		21,466		-		326,360										
處 分		(8,892)		(92,425)		-		(8,787)		-		(110,104)										
淨兌換差額		(984)		(5,292)		-		(1,643)		-		(7,919)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12,843</u>		<u>\$ 6,445,325</u>		<u>\$ 15,713</u>		<u>\$ 601,638</u>		<u>\$ -</u>		<u>\$ 9,075,519</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63,773</u>		<u>\$ 737,783</u>		<u>\$ 2,282</u>		<u>\$ 59,598</u>		<u>\$ 427,478</u>		<u>\$ 1,890,914</u>										

105 年度

成	本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40,988		\$ 7,077,645		\$ 15,952		\$ 671,079		\$ 92,517		\$ 10,498,181										
增 添		33,126		108,901		679		17,649		43,613		203,968										
處 分		-		(69,387)		(92)		(15,460)		(7,232)		(92,171)										
淨兌換差額		(25,874)		(55,548)		-		(20,798)		-		(102,22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48,240</u>		<u>\$ 7,061,611</u>		<u>\$ 16,539</u>		<u>\$ 652,470</u>		<u>\$ 128,898</u>		<u>\$ 10,507,758</u>										
累 計 折 舊 及 減 損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92,537		\$ 6,183,370		\$ 14,476		\$ 601,936		\$ -		\$ 8,692,319										
折舊費用		71,632		240,687		647		21,395		-		334,361										
處 分		-		(64,746)		(92)		(14,642)		-		(79,480)										
淨兌換差額		(10,399)		(51,532)		-		(18,087)		-		(80,018)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53,770</u>		<u>\$ 6,307,779</u>		<u>\$ 15,031</u>		<u>\$ 590,602</u>		<u>\$ -</u>		<u>\$ 8,867,182</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94,470</u>		<u>\$ 753,832</u>		<u>\$ 1,508</u>		<u>\$ 61,868</u>		<u>\$ 128,898</u>		<u>\$ 1,640,576</u>										

本公司及子公司先創電子依固定資產使用價值進行資產減損評估，所預計之未來現金流入折現值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而發生減損，是以提列減損損失。嗣因陸續處分固定資產，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 822,514 千元及 832,269 千元。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本公司部分設備係以定率遞減法計提折舊外，其餘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房屋主建築物	10至52年
房屋設備	2至10年
機器設備	2至10年
運輸設備	2至5年
生財設備	2至10年

本集團提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擔保情形，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長期預付租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付租賃款	<u>\$14,288</u>	<u>\$14,854</u>

上述預付租賃款係子公司先創電子向中國大陸政府取得土地使用權，使用年限50年，將於139年8月底到期。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年利率為 1.04%~ 1.45%	<u>\$ -</u>	<u>\$179,612</u>

(二) 應付短期票券

<u>保 證 機 構</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中華票券公司	\$130,000	\$130,000
兆豐票券公司	<u>100,000</u>	<u>100,000</u>
	230,000	23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62</u>	<u>95</u>
	<u>\$229,938</u>	<u>\$229,905</u>
利率區間(%)	1.20	1.18

(三) 長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本公司 票券額度內循環使用之商業本票 年利率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103%及 1.215%	\$ 299,752	\$ 299,880
信用借款 陸續償還至 109 年 8 月，年利率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 別為 1.0857% ~ 1.47%及 1.0854%~ 1.5176%	1,307,500	1,159,375
擔保借款 陸續償還至 111 年 10 月，年利率 106 年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1.48%	<u>576,923</u> 2,184,175	<u>300,000</u> 1,759,2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512,308</u>	<u>474,952</u>
	<u>\$ 1,671,867</u>	<u>\$ 1,284,303</u>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4,725</u>	<u>\$ -</u>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u>\$762,976</u>	<u>\$835,224</u>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u>\$ 8,620</u>	<u>\$ 9,455</u>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間為 1~4 個月，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147,625	\$168,907
應付設備款	83,076	22,093
應付佣金	33,695	51,581
應付水電費	19,792	21,395
應付退職金	19,175	27,555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休假給付	\$ 17,093	\$ 15,979
其他	80,358	76,293
	<u>\$400,814</u>	<u>\$383,803</u>

十九、負債準備－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		
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u>\$55,724</u>	<u>\$77,988</u>
非		
保固負債準備	<u>\$ 228</u>	<u>\$ 854</u>

負債準備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78,842	\$82,567
本年度提列	49,166	77,743
本年度沖銷	(58,675)	(78,783)
外幣換算差額	(13,381)	(2,685)
年底餘額	<u>\$55,952</u>	<u>\$78,842</u>

(一)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大陸子公司係依中國大陸法令規定提撥基本養老保險費交予政府有關部門。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部分員工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15,212	\$502,77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81,063</u>)	(<u>189,739</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334,149</u>	<u>\$313,03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 1 月 1 日	<u>\$502,776</u>	(<u>\$189,739</u>)	<u>\$313,03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613	-	13,613
利息費用 (收入)	<u>5,661</u>	(<u>2,137</u>)	<u>3,524</u>
認列於損益	<u>19,274</u>	(<u>2,137</u>)	<u>17,13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76	476
精算利益 - 財務假設變動	(<u>2,199</u>)	-	(<u>2,199</u>)
精算損失 - 經驗調整	<u>31,480</u>	-	<u>31,48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9,281</u>	<u>476</u>	<u>29,757</u>
雇主提撥	<u>-</u>	(<u>20,753</u>)	(<u>20,753</u>)
福利支付	(<u>36,119</u>)	<u>31,090</u>	(<u>5,02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515,212</u>	(<u>\$181,063</u>)	<u>\$334,14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福利 負債
105年1月1日	<u>\$485,649</u>	<u>(\$157,854)</u>	<u>\$327,795</u>
服務成本			
當年度服務成本	10,242	-	10,242
利息費用(收入)	<u>7,285</u>	<u>(2,367)</u>	<u>4,918</u>
認列於損益	<u>17,527</u>	<u>(2,367)</u>	<u>15,1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285	1,28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652	-	6,65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12,870</u>	<u>-</u>	<u>12,8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522</u>	<u>1,285</u>	<u>20,807</u>
雇主提撥	<u>-</u>	<u>(48,478)</u>	<u>(48,478)</u>
福利支付	<u>(19,922)</u>	<u>17,675</u>	<u>(2,247)</u>
105年12月31日	<u>\$502,776</u>	<u>(\$189,739)</u>	<u>\$313,03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u>\$15,309</u>	<u>\$13,510</u>
營業費用	<u>1,828</u>	<u>1,650</u>
	<u>\$17,137</u>	<u>\$15,16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709	1.126
薪資預期增加率(%)	1.75	1.75
死亡率	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依據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離職率(%)	0~22	0~22
自請退休率(%)	3~100	3~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u>(\$15,251)</u>	<u>(\$15,278)</u>
減少0.25%	<u>\$15,893</u>	<u>\$15,94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u>\$15,488</u>	<u>\$15,524</u>
減少0.25%	<u>(\$14,937)</u>	<u>(\$14,95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8,640</u>	<u>\$ 6,591</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33年	12.66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590,000</u>	<u>590,000</u>
額定股本	<u>\$5,900,000</u>	<u>\$5,9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千股)	<u>225,606</u>	<u>281,005</u>
已發行股本	<u>\$2,256,056</u>	<u>\$2,810,046</u>

為維護本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本公司於106年買回庫藏股票14,922千股，買回成本312,242千元，106年9月因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而沖減買回庫藏股票成本16,776千元（股數1,678千股），並以106年11月30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13,244千股（132,444千元），買回成本295,466千元與註銷股本之差額163,022千元，分別調減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2,235千元、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8,536千元及未分配盈餘142,251千元。

為維護本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本公司於105年買回庫藏股票27,308千股，買回成本770,554千元，並以105年3月30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票27,308千股（273,080千元），買回成本與註銷股本之差額497,474千元，分別調減資本公積—發行溢價21,445千元及未分配盈餘476,029千元。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於106年6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15%，銷除普通股股本421,546千元，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減資基準日為106

年 8 月 9 日，減資換股基準日為 106 年 9 月 20 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皆為 68,000 千股。

(二) 資本公積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208,422	\$220,657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庫藏股票交易	-	8,536
已失效認股權	11,625	11,625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1,296</u>	-
	<u>\$221,343</u>	<u>\$240,818</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106 及 105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 票 庫 藏 已 失 效 認 股 權	票 庫 藏 已 失 效 認 股 權	票 庫 藏 已 失 效 認 股 權	票 庫 藏 已 失 效 認 股 權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242,102	\$ -	\$ 11,625	\$ -	-
庫藏股票註銷	(21,445)	-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	-	8,536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20,657	8,536	11,625	-	-
庫藏股票註銷	(12,235)	(8,536)	-	-	-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之變動數	-	-	-	-	1,29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08,422</u>	<u>\$ -</u>	<u>\$ 11,625</u>	<u>\$ 1,296</u>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不在此限，其餘再依公司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按股份總額比例分派之，再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為因應目前及未來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分派股利，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及 105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董事會於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所擬議之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705	\$ 472,790		
特別盈餘公積	162,974	934,498		
現金股利	-	1,264,521	\$ -	\$ 4.5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2,049 千元。

有關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項 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需求自行提列	\$ 958,021	\$ 958,021
首次採用 IFRSs	490,165	490,165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市價低於帳面金額	65,160	48,751
其他權益減項	146,565	-
	<u>\$1,659,911</u>	<u>\$1,496,937</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155,436)	\$185,40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6,300)	(410,65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兌換差額之相關所得稅費用	7,871	69,812
年底餘額	<u>(\$193,865)</u>	<u>(\$155,436)</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 8,871	\$ 7,0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002	21,82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至損益	(30,311)	(19,66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295	(283)
年底餘額	<u>(\$ 4,143)</u>	<u>\$ 8,871</u>

(六) 庫藏股票

106 及 105 年度庫藏股票股數變動如下：

收	回	原	因	為 維 護 本公司信用 及股東權益 (千股)	子公司持有 母公司股票 (千股)	合 計 (千股)
106年1月1日股數				-	1,897	1,897
本年度增加				14,922	-	14,922
現金減資減少				(1,678)	(285)	(1,963)
本年度註銷				(13,244)	-	(13,244)
106年12月31日股數				<u>-</u>	<u>1,612</u>	<u>1,612</u>
105年1月1日股數				-	1,897	1,897
本年度增加				27,308	-	27,308
本年度註銷				(27,308)	-	(27,308)
105年12月31日股數				<u>-</u>	<u>1,897</u>	<u>1,897</u>

106年9月因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上述庫藏股依減資比例分別減少1,678千股及285千股，共減少1,963千股。

子公司永續投資公司買入本公司股票之原始成本為98,925千元，扣除減資退回股款後之原始成本為96,080千元，係用於投資理財。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千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106年12月31日			
永續投資	1,612	<u>\$30,313</u>	<u>\$30,313</u>
105年12月31日			
永續投資	1,897	<u>\$33,766</u>	<u>\$33,766</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二、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收入	\$120,412	\$116,032
股利收入	8,684	-
其他	6,033	4,188
	<u>\$135,129</u>	<u>\$120,22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 年度	105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212,425)	(\$212,0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淨(損) 益	(12,887)	1,06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利益(損失)	29,198	(3,93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利益	30,311	19,669
其他	(2,148)	(5,373)
	<u>(\$167,951)</u>	<u>(\$200,633)</u>

上述淨外幣兌換(損)益包括：

	106 年度	105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205,795	\$278,55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18,220)	(490,610)
淨損益	<u>(\$212,425)</u>	<u>(\$212,055)</u>

(三) 財務成本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29,273	\$31,178
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3,643)	(1,376)
	<u>\$25,630</u>	<u>\$29,802</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643	\$ 1,376
利息資本化年利率(%)	1.32~1.44	1.44

(四) 折舊及攤銷

	106 年度	105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6,360	\$334,361
預付租賃款	431	463
其他	5,879	2,206
	<u>\$332,670</u>	<u>\$337,03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15,641	\$320,372
營業費用	10,719	13,989
	<u>\$326,360</u>	<u>\$334,36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879	\$ 2,206
營業費用	431	463
	<u>\$ 6,310</u>	<u>\$ 2,66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1,030,876	\$1,011,865
勞健保	86,749	80,604
其他	62,426	73,489
	<u>1,180,051</u>	<u>1,165,958</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6,825	43,88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十)	17,137	15,160
	<u>63,962</u>	<u>59,041</u>
	<u>\$1,244,013</u>	<u>\$1,224,99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033,766	\$1,014,367
營業費用	210,247	210,632
	<u>\$1,244,013</u>	<u>\$1,224,999</u>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0.1%~10%及 2%以下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06 年度因營運產生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105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皆以現金發放）於 106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u>105 年度</u>
員工酬勞	\$ 30
董監事酬勞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員工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105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不同，差異數調整為 105 年度損益。

	<u>104 年度</u>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110</u>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	<u>\$ 2,310</u>	<u>\$59,452</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8,949	\$ 90,9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85,961
以前年度之調整	5,090	765
國外股利收入扣繳 稅款	<u>2,290</u>	<u>-</u>
	96,329	377,645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0,289)	(\$381,63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16,040</u>	<u>(\$ 3,99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 (利益) 之調節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本年度稅前淨利	<u>\$ 7,690</u>	<u>\$ 43,06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955	\$ 10,881
永久性差異	(8,314)	(10,785)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2,019	(290,8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85,961
以前年度之調整	5,090	765
國外股利收入扣繳稅款	<u>2,290</u>	<u>-</u>
	<u>\$ 16,040</u>	<u>(\$ 3,990)</u>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5,413 千元及 86,401 千元。

1. 子公司 WGH 設立於薩摩亞，子公司 WUS-BVI 與 CEH-BVI 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依當地法令規定免繳納所得稅。
2. 子公司 WUS-Singapore 設立於新加坡，依當地法令規定採用應納稅所得額乘以適用稅率計算應付稅額，適用稅率為 17%。
3. 子公司 CEK 設立於香港，依當地法令規定免繳納所得稅。

4. 子公司先創電子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法規，適用稅率為 25%；子公司滬照能源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稅率為 25%；子公司先創來電子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稅率 10%，並於 105 年 3 月完成清算。

(二) 本集團並無直接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三)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7,871	\$ 69,812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u>5,059</u>	<u>3,537</u>
	<u>\$12,930</u>	<u>\$73,349</u>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106</u>	<u>\$ 437</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74,960</u>	<u>\$374,331</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損失	\$ 56,135	(\$ 9,655)	\$ -	(\$ 450)	\$ 46,030
淨確定福利負					
債	53,216	(1,470)	5,059	-	56,805
其他	<u>25,138</u>	<u>(5,855)</u>	<u>-</u>	<u>(107)</u>	<u>19,176</u>
	134,489	(16,980)	5,059	(557)	122,011
虧損扣抵	<u>751</u>	<u>2,519</u>	<u>-</u>	<u>32</u>	<u>3,302</u>
	<u>\$ 135,240</u>	<u>(\$ 14,461)</u>	<u>\$ 5,059</u>	<u>(\$ 525)</u>	<u>\$ 125,313</u>

(接次頁)

(承前頁)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收益—					
國外	\$ 509,131	(\$ 88,105)	\$ -	\$ -	\$ 421,026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34,138	(4,708)	-	-	29,430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66,761	-	(7,871)	-	58,890
其他	5,709	(1,937)	-	-	3,772
	<u>\$ 615,739</u>	<u>(\$ 94,750)</u>	<u>(\$ 7,871)</u>	<u>\$ -</u>	<u>\$ 513,118</u>

105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損失	\$ 56,091	\$ 3,698	\$ -	(\$ 3,654)	\$ 56,135
淨確定福利負					
債	55,725	(6,046)	3,537	-	53,216
其他	32,027	(5,378)	-	(1,511)	25,138
	143,843	(7,726)	3,537	(5,165)	134,489
虧損扣抵	220,797	(220,009)	-	(37)	751
	<u>\$ 364,640</u>	<u>(\$ 227,735)</u>	<u>\$ 3,537</u>	<u>(\$ 5,202)</u>	<u>\$ 135,24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收益—					
國外	\$1,122,876	(\$ 613,745)	\$ -	\$ -	\$ 509,131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31,035	3,103	-	-	34,138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136,573	-	(69,812)	-	66,761
其他	4,437	1,272	-	-	5,709
	<u>\$1,294,921</u>	<u>(\$ 609,370)</u>	<u>(\$ 69,812)</u>	<u>\$ -</u>	<u>\$ 615,739</u>

(六) 本集團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資產減損損失及折		
舊差異	\$ 57,867	\$ 74,883
其他	1,170	3,602
	<u>\$ 59,037</u>	<u>\$ 78,485</u>

(七)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項目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u>\$13,209</u>	111

(八)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資訊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董事會決議全部盈餘不匯回，另一子公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保留部分盈餘不匯回，因此未予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4,640,879 千元及 4,569,347 千元。

(九)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註	<u>\$2,889,394</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額	註	<u>\$ 18,882</u>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 (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註	13.51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十) 所得稅核定情形

1.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 子公司永續截至 104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淨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u>106 年度</u> (\$ 8,350)	<u>105 年度</u> \$47,055
----------------	-----------------------------	---------------------------

股 數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淨損）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8,100	287,663
減：庫藏股票流通在外加權平均 股數	2,711	3,010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流通 在外平均股數	<u>1,817</u>	<u>1,897</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淨損）之普 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63,572	282,756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員工酬勞	<u>-</u>	<u>41</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淨損）之普 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63,572</u>	<u>282,797</u>

單位：千股

因 106 年度為淨損失，計算稀釋每股淨損時產生反稀釋效果，是以不計算稀釋每股淨損。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非現金交易

106 及 105 年度本集團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6 年度	105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之投資活動		
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590,336	\$203,968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12	-
應付票據增加	(4,725)	-
應付設備款減少 (增加)	(60,983)	135
利息資本化	(3,643)	(1,376)
支付現金數	<u>\$523,897</u>	<u>\$202,727</u>

二六、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廠房用地係向政府承租，租期將陸續於 117 年 1 月底前屆滿，依簽訂之租約規定，本公司於租期屆滿時得續約，惟政府得於該土地公告現值增加時調整租金，上述租約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106 及 105 年度之租金支出皆為 9,823 千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 9,548	\$ 5,113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6,079	4,557
超過 5 年	<u>30,952</u>	-
	<u>\$66,579</u>	<u>\$ 9,670</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集團資本結構係由本集團之淨債務及權益所組成，毋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106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5,748	\$ -	\$ -	\$ 305,748
國外公司債	152,863	-	-	152,863
	<u>\$ 458,611</u>	<u>\$ -</u>	<u>\$ -</u>	<u>\$ 458,61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浮動收益理財產				
品	\$ -	\$ -	\$ 359,154	\$ 359,154
國外上市公司股				
票	291,255	-	-	291,255
	<u>\$ 291,255</u>	<u>\$ -</u>	<u>\$ 359,154</u>	<u>\$ 650,409</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51,681	\$ -	\$ -	\$ 751,681
國外公司債	243,923	-	-	243,923
	<u>\$ 995,604</u>	<u>\$ -</u>	<u>\$ -</u>	<u>\$ 995,604</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浮動收益理財產				
品	\$ -	\$ -	\$ 721,526	\$ 721,526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年初餘額	\$ 721,526
購 買	2,370,907
處 分	(2,745,331)
認列於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31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570)
匯 率	(11,689)
年底餘額	<u>\$ 359,15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 年度		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年初餘額		\$ 720,093
購 買		1,729,025
處 分		(1,683,704)
認列於損益 (其他利益及損失)		19,6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153
匯 率		(65,710)
年底餘額		<u>\$ 721,526</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集團持有之理財產品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允價值參考被合約預期收益率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650,409	\$ 721,5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58,611	995,604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5,593,660	6,146,524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3,592,193	3,398,27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 1 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含 1 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因營運活動而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集團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集團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範圍內，利用同幣別之應收付款項及短期借款，以及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減輕匯率暴險。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外幣之匯率變動 1% 時，本集團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1%時，對本年度損益之影響：

	美金之影響 (註)		人民幣之影響 (註)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淨 利	<u>\$25,482</u>	<u>\$29,267</u>	<u>\$15,076</u>	<u>\$16,077</u>
權 益	<u>\$ -</u>	<u>\$ -</u>	<u>\$20,312</u>	<u>\$21,839</u>

註：主要源自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人民幣（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應期中暴險情形，以美金計價之銷售會隨客戶訂單需求有所變動。

(2) 利率風險

因本集團以浮動利率存出或借入資金，是以產生利率暴險。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840,121	\$4,439,404
金融負債	229,938	229,90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85,863	286,927
金融負債	2,184,175	1,938,867

敏感度分析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損益將分別減少

21,842 千元及 19,389 千元，主因為本集團所舉借之變動利率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投資基金受益憑證、海外公司債及國外上市股票而產生權益及債券價格暴險，已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及資產配置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若基金受益憑證、海外公司債及權益價格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減少 4,586 千元及 9,956 千元，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減少 2,913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集團提供購料擔保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集團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擔保以減輕因客戶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集團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客戶請參閱附註九。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集團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383,143 千元及 3,315,928 千元。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合 計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應付票據	\$ 4,725	\$ -	\$ 4,725
應付短期票券	230,000	-	230,000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771,596	-	771,596
其他應付款	400,814	-	400,814
銀行長期借款	536,003	1,691,902	2,227,905
	<u>\$ 1,943,138</u>	<u>\$ 1,691,902</u>	<u>\$ 3,635,040</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短期借款	\$ 180,188	\$ -	\$ 180,188
應付短期票券	230,000	-	230,000
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844,679	-	844,679
其他應付款	383,803	-	383,803
銀行長期借款	492,889	1,305,784	1,798,673
	<u>\$ 2,131,559</u>	<u>\$ 1,305,784</u>	<u>\$ 3,437,343</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是以未揭露於本附註。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滬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昆山滬利微電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滬士國際有限公司 (滬士國際)	關聯企業
昆山易惠貿易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昆山先創利電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黃石滬士電子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	關聯企業	<u>\$ 367,482</u>	<u>\$ 290,315</u>

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約 45~120 天，亦與一般客戶收款期間相當。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聯企業	<u>\$66,605</u>	<u>\$33,895</u>

本集團對關係人進貨之價格與一般供應商並無同類交易可供比較，付款條件相較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滬士國際	\$134,365	\$101,605
	其 他	<u>7,356</u>	<u>8,308</u>
		<u>\$141,721</u>	<u>\$109,913</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u>\$ 921</u>	<u>\$ 24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 及 105 年度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8,620</u>	<u>\$9,455</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u>\$ 154</u>	<u>\$ 48</u>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0,761	\$ 9,969
退職後福利	<u>348</u>	<u>348</u>
	<u>\$11,109</u>	<u>\$10,317</u>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下列資產作為購買油品及長期借款之擔保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266,727	\$279,90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60</u>	<u>160</u>
	<u>\$266,887</u>	<u>\$280,061</u>

三一、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集團於106年12月31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因營運需求給予海關作為擔保品所開立之銀行保證函額度為7,574千元。

(二) 已簽訂之固定資產採購合約金額約348,065千元尚未列帳。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集團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貨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新台幣

幣千元；匯率：元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80,056	29.8	(美金：新台幣)		\$2,385,659			
美 金		35,758	6.5066	(美金：人民幣)		1,065,577			
歐 元		1,676	35.67	(歐元：新台幣)		59,796			
人 民 幣		329,371	4.58	(人民幣：新台幣)		1,508,517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613	29.8	(美金：新台幣)		346,069			
美 金		18,690	6.5066	(美金：人民幣)		556,966			
人 民 幣		197	4.58	(人民幣：新台幣)		899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 民 幣		443,501	4.58	(人民幣：新台幣)		2,031,235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2,221	32.2	(美金：新台幣)			\$2,969,532	
美 金		36,778	6.9697	(美金：人民幣)			1,184,255	
歐 元		794	33.96	(歐元：新台幣)			26,979	
人 民 幣		347,988	4.62	(人民幣：新台幣)			1,607,704	
金融負債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6,788	32.2	(美金：新台幣)			540,582	
美 金		21,320	6.9697	(美金：人民幣)			686,513	
人 民 幣		8	4.62	(人民幣：新台幣)			39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人 民 幣		472,713	4.62	(人民幣：新台幣)			2,183,933	

本集團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212,425 千元及 212,055 千元，由於本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是以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106 年度之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交易事項－106 年度

	金 額	佔淨額 百分比
銷 貨	\$365,525	9
進 貨	93,683	5

(2) 應收付餘額－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佔淨額 百分比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616	14
應付帳款－關係人	35,969	6

上項進銷貨之未實現損益已依權益法予以銷除，與子公司之交易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分為印刷電路板、電路板組裝及買賣以及其他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集團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6 年度	電路板/照明					計
	印刷電路板	組裝及買賣	投	資其	他調整及沖銷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3,950,846	\$ 1,401,341	\$ -	\$ 24,567	\$ -	\$ 5,376,754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 收入	52,410	134,663	-	8,338	(195,411)	-
收入合計	<u>\$ 4,003,256</u>	<u>\$ 1,536,004</u>	<u>\$ -</u>	<u>\$ 32,905</u>	<u>(\$ 195,411)</u>	<u>\$ 5,376,754</u>
部門利益 (損失)	<u>(\$ 103,549)</u>	<u>\$ 44,973</u>	<u>(\$ 2,922)</u>	<u>\$ 22,333</u>	<u>\$ 417</u>	<u>(\$ 38,748)</u>
利息收入						120,412
其他收入						14,7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7,951)
財務成本						(25,63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104,890
稅前淨利						7,690
所得稅費用						(16,040)
稅後淨損						<u>(\$ 8,350)</u>
可辨認資產	<u>\$ 3,781,283</u>	<u>\$ 2,977,366</u>	<u>\$ 2,986,137</u>	<u>\$ 320,132</u>	<u>(\$ 418,994)</u>	<u>\$ 9,645,924</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31,235
資產合計						<u>\$ 11,677,159</u>
負債合計	<u>\$ 4,279,025</u>	<u>\$ 666,533</u>	<u>\$ 24,747</u>	<u>\$ 8,759</u>	<u>(\$ 388,309)</u>	<u>\$ 4,590,755</u>
105 年度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 客戶之收入	\$ 3,898,543	\$ 973,274	\$ -	\$ 28,467	\$ -	\$ 4,900,284
來自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 收入	37,932	130,557	-	6,875	(175,364)	-
收入合計	<u>\$ 3,936,475</u>	<u>\$ 1,103,831</u>	<u>\$ -</u>	<u>\$ 35,342</u>	<u>(\$ 175,364)</u>	<u>\$ 4,900,284</u>
部門利益 (損失)	<u>\$ 26,410</u>	<u>\$ 8,865</u>	<u>(\$ 1,981)</u>	<u>\$ 24,350</u>	<u>\$ 34</u>	<u>\$ 57,678</u>
利息收入						116,032
其他收入						4,18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0,633)
財務成本						(29,802)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95,602
稅前淨利						43,065
所得稅利益						3,990
稅後淨利						<u>\$ 47,055</u>
可辨認資產	<u>\$ 4,246,317</u>	<u>\$ 2,789,243</u>	<u>\$ 3,613,800</u>	<u>\$ 319,213</u>	<u>(\$ 450,311)</u>	<u>\$ 10,518,262</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83,933
資產合計						<u>\$ 12,702,195</u>
負債合計	<u>\$ 4,488,141</u>	<u>\$ 725,254</u>	<u>\$ 19,752</u>	<u>\$ 1,152</u>	<u>(\$ 415,870)</u>	<u>\$ 4,818,429</u>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印刷電路板	\$306,354	\$306,108	\$526,894	\$192,166
電路板組裝及買賣	24,381	28,803	59,522	9,118
其 他	1,935	2,119	3,920	2,684
	<u>\$332,670</u>	<u>\$337,030</u>	<u>\$590,336</u>	<u>\$203,96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資產。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集團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印刷電路板	\$3,888,667	\$3,802,952
電路板組裝及買賣	1,461,363	1,039,053
其 他	26,724	58,279
	<u>\$5,376,754</u>	<u>\$4,900,284</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主要於台灣及亞洲地區營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721,847	\$ 817,678	\$ 1,642,912	\$ 1,418,016
亞 洲	1,962,359	1,828,473	265,202	237,414
北 美 洲	2,068,485	1,638,923	-	-
歐 洲	597,621	592,659	-	-
其他地區	26,442	22,551	-	-
	<u>\$ 5,376,754</u>	<u>\$ 4,900,284</u>	<u>\$ 1,908,114</u>	<u>\$ 1,655,43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資產。

(五) 重要客戶資訊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 額	佔 淨 額 %	金 額	佔 淨 額 %
甲 公 司	\$ 798,501	15	\$ 560,636	11
乙 公 司	<u>659,325</u>	<u>12</u>	<u>726,528</u>	<u>15</u>
	<u>\$1,457,826</u>	<u>27</u>	<u>\$1,287,164</u>	<u>26</u>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機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貸與對象 昆山光創電子有限公司 昆山光創電子有限公司	往來科目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款額 \$ 286,080 365,148	年底餘額 \$ 143,040 337,932	實際動支金額 \$ 143,040 186,846	利率區間 (%) 0.6 0.6	短期融資與長期融資之比率 短期融資 長期融資	有短期融資之原由 營業週轉所需 營業週轉所需	列帳金額	抵押保額	品名	對個別對象		註	
														貸與總額 \$ 2,455,525	貸與總額 \$ 2,455,525		
1				是											\$ 2,455,525	\$ 2,455,525	註 1 及 2
2				是											2,310,833	2,310,833	註 1 及 2

註 1：依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及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資金貸與他人總額皆以該公司淨值之 40% 為最高限額，對單一企業分別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20% 及 10% 為限；資金貸與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之 100% 為限。

註 2：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證券類別	科目	期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916,202.48	\$ 101,829	-	\$ 101,858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77,172.5	80,171	-	80,251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4,583.00	72,332	-	72,396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35,708.66	30,000	-	30,025		
	保德信瑞騰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64,423.08	10,212	-	10,279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98,730.53	9,917	-	9,957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207.43	1,000	-	982		
	中信全球短高收益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5,461	-	305,7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調整—金融資產	287				
				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305,748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天津市基礎設施投資集團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2,287	-	\$ 29,581		
	重慶市南岸區城市建設發展集團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2,226	-	29,591		
	SMB Capital Finance DAC 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2,217	-	29,371		
	雲南省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2,080	-	29,457		
	中國東方資產管理公司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2,243	-	20,178		
	深圳高遠公路公司債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6,242	-	14,6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調整—金融資產	167,295				
				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14,432)				
						152,863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永績投資公司	股 票 楠梓電子公司	母 公 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2,419	\$ 30,313	-	\$ 30,313	註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股 票 Schweizer Electronic AG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000	\$ 291,255	10.16	\$ 291,255	
昆山光創電子公司	乾元—鑫溢江南非保本型 2017 年第 776 期理財產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114,546	-	\$ 114,546	
	鑫通財富·日增利 S 款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9,702	-	59,702	
	乾元—日日鑫高非保本浮動收益型理 財產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1,578	-	51,578	
	保本型法人 91 天穩利人民幣理財產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5,953	-	45,953	
	工銀理財共贏 3 號理財產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7,534	-	27,534	
					<u>\$ 299,313</u>		<u>\$ 299,313</u>	
鴻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乾元—鑫溢江南非保本型 2017 年第 776 期理財產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45,825	-	\$ 45,825	
	乾元—日日鑫高(按日)開放式資產組 合型人民幣理財產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4,016	-	14,016	
					<u>\$ 59,841</u>		<u>\$ 59,841</u>	

註：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科目	交易對象	年 初 股 份	年 初 金 額	買		賣		出 售 股 份	出 售 金 額	成 本	利 益	成 額
						股 份 數	金 額	股 份 數	金 額					
本公司	基金受託憑證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保德信證券 投資信託 股份有限公司	20,106,317.10	\$ 313,990	24,545,827.20	\$ 385,200	40,049,561.30	\$ 628,580	4,604,583.00	\$ 626,858	1,722	72,332 (註)	
				12,349,587.46	180,792	48,984,397.72	720,200	54,417,782.70	800,416	799,163	1,253	101,829 (註)		

註：未包括年底以公平價值衡量之評價調整數。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 易 進(銷)貨	易		情		形 之 單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條 件 及 價 授 信 期	同 因 問 題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貨金	佔總連(銷)貨之比率(%)	佔總連(銷)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逸士國際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銷 貨	(\$ 312,841)	(8)	月結 60~90 天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 127,751	13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金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關係人款項	備抵呆帳金額
本公司	鴻士國際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 127,751	2.76	\$ -	-	-	\$ 58,673	-	\$ -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3,054 (註2)	註1	-	-	-	-	-	-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8,261 (註3)	註1	-	-	-	151,497	-	-

註 1：係資金融通款項，不適用週轉率之計算。

註 2：係包含資金融通款項 143,040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14 千元，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3：係包含資金融通款項 186,846 千元及其他應收款 1,415 千元，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交易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金額	佔合併總營收之比率		
0	本公司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 49,871	1.00	一般交易條件	1.00
0	本公司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43,905	1.00	無同類交易比較	1.00
0	本公司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6,406	-	一般交易條件	-
0	本公司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6,291	-	一般交易條件	-
0	本公司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548	-	一般交易條件	-
0	本公司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母子公司	銷貨	2,504	-	一般交易條件	-
0	本公司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24	-	一般交易條件	-
0	本公司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35	-	一般交易條件	-
0	本公司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49,778	1.00	無同類交易比較	1.00
0	本公司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9,678	-	一般交易條件	-
0	本公司	WUS-Singapore	母子公司	佣金支出	8,338	-	按銷售淨額 2% 計算	-
0	本公司	WUS-Singapore	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2,769	-	一般交易條件	-
0	本公司	永績投資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7,573	-	應收股利	-
1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Ltd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43,054	-	依合約規定	1.00
2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495	-	一般交易條件	-
2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4,207	-	無同類交易比較	-
2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424	-	一般交易條件	-
2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子公司	應付帳款	1,201	-	一般交易條件	-
2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951	-	一般交易條件	-
2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87,310	-	依合約規定	2.00
2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4,207	-	一般交易條件	-
2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201	-	一般交易條件	-
3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子公司	銷貨	5,297	-	一般交易條件	-
3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子公司	進貨	4,774	-	無同類交易比較	-
3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298	-	一般交易條件	-
3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邁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子公司	應付帳款	1	-	一般交易條件	-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日本	投資金額		年初股數	年底股數	持股比例 (%)	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利(損)	本公司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備註
					年初	年底				帳面金額	金額			
楠梓電子公司	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Samoa	投資	\$ 3,004	\$ 3,004	100,000	100,000	100.00	\$ 4,992,625	\$ 30,080	\$ 30,080	\$ 30,080	子公司(註4)	
楠梓電子公司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909,888	909,888	27,660,000	27,660,000	100.00	2,455,153	71,251	71,251	71,532	子公司(註1)	
楠梓電子公司	WUS Group (BVI) Holdings Co.,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64,222	64,222	1,900,000	1,900,000	100.00	128,181	21,634	21,634	21,634	子公司(註4)	
楠梓電子公司	永績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資	29,900	29,900	2,990,000	2,990,000	100.00	8,187	(101)	(101)	(101)	子公司(註2、3及4)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Centron Electronics (HK) Co., Ltd.	香港	投資	1,103,817	1,103,817	2,629,380	2,629,380	100.00	2,310,833	80,710	80,710	80,710	子公司(註4)	
WUS Group (BVI) Holdings Co., Ltd.	WUS Printed Circuit (Singapore) Pte., Ltd.	Singapore	印刷電路板銷售及工程服務業務	937,563	937,563	46,450,400	46,450,400	100.00	128,075	21,616	21,616	21,616	子公司(註4)	

註 1：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利益。

註 2：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永績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未實現損失。

註 3：帳面金額係減除永績投資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6,080 千元後之餘額。

註 4：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底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積累投資金額(損)	本公司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年	底價	截至本年度止	註
				匯出投資金額	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投資金額	積累投資金額		度認列年	面價	已匯回投資收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												
滬士電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製造與銷售	\$ 7,868,551	2	\$ -	\$ -	\$ -	\$ -	13.23	\$ 103,140	\$ 2,031,235	\$ 5,101,510	註 2、5 及 6
昆山先創電子公司	介面卡之生產及銷售	738,664	2	-	-	553,326	553,326	100.00	93,601	2,123,425	-	註 3、7 及 9
昆山中西都投資公司	投資	190,215	3	-	-	-	-	40.00	1,750	-	-	註 3 及 8
麗照能源(昆山)科技公司	光電應用產品研究、生產與銷售	125,398	3	-	-	-	-	100.00	3,660	197,693	-	註 3 及 9

投資公司名稱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投資額(註 4)
楠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925,258	\$ 4,251,842

註 1：投資方式說明如下：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 2：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3：經台灣母會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 4：係依據投審會 2008.8.22「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計算之限額。

註 5：累計匯回之投資收益超過原投資金額，是以累積投資金額為 0 元。

註 6：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對滬士電子公司之原始投資成本為美金 9,072 千元。滬士電子公司於 106 年 4 月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案，WUS Group Holdings Co., Ltd. 於 106 年 6 月董事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人民幣 34,000 千元美金 15,000 千元予本公司(已於 106 年 8 月 8 日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備查)，是以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共計 5,101,510 千元(美金 64,010 千元及人民幣 630,600 千元)。

註 7：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對昆山先創電子公司之原始投資成本為美金 22,500 千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昆山先創電子公司發放予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之現金股利共計美金 10,802 千元，97 年 10 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對 China Electronic (BVI) Holdings Co., Ltd. 減資美金 5,880 千元後匯回本公司。

註 8：昆山中西都投資公司已於 106 年 5 月完成清算。

註 9：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